【人文赋】

烟竹市札记

崔建华

近水山多云,近山水多烟。
江以烟得名,不知始何年。
东坡号苏海,作诗赠廉泉。
子厚客冉溪,溪以愚名焉。
而我家斯水,名赠两寂然。
自古忌名高,非我不汝怜。
当时苏与柳,自知传不传。
有烟时有月,江心月娟娟。
有烟亦有风,水月风周旋。
江上有泉峰,因峰适有泉。
主人居多竹,借竹名竹田。
竹泉声冷冷,澹澹江上烟。

这首田园诗《烟江》,出自乾隆年间"常宁十子"之一的段永琐(系康熙年间进士段巘生之第四子)。所提烟江是宜水上游的一段,因刚刚冲破塔山山脉崇山峻岭的重重包围而突然融入山下平原,宜水一下子就由刚烈生猛的山里汉子演变成了宁静温婉的小家碧玉——尚挟着山区冷冽的河水,与平原的暖流骤然相遇之后,江面上开始变得雾气腾腾,"烟江"即因此得名。《同治常宁志》亦据此称附近集镇为"烟江市","一名烟竹市,县南三十里。"当地有"烟竹寺,县南二十五里,明洪武间建。"还有"烟竹寺桥,县南三十里"。

这个美如画卷、山水相依的地方,就是今日之胜桥镇。此间的美,亦恰如历史上田园诗人们追求的人品与文品独立一样,仿若世外桃源般遗世独立,让人总是忘却了桑梓之苦而唯独贪恋田园之乐……

泉 峰

烟江南来,泉峰是最后的一座天然屏障,之后便一马平川、一泻千里,日夜江声下洞庭!

《清一统志》载,泉峰"蜿蜒耸秀,直上五里许。山顶有泉甚洁。"因泉而得名的泉峰,一直被佛、道两家所偏爱。《同治常宁志》记录的泉峰观至今也仍然存在,最初的记录甚至可追溯到唐代。《雍正常宁县志》就记录了这样的一则仙释:

"唐,谢道,不知何许人,开元中炼真泉峰之石岩。樵者值之,问其名,自呼曰,'谢道'。询其食,出桃自啖。樵者乞一枚食之,负薪下山,觉两腋风生,归家数日不饥渴。复往寻,不获。惟留岩上句云,'仙人有待今骑鹤,俗子无劳再问津。'"

这仙风道骨与神龙见首不见尾的作派,早已成为延续了上千年的传奇,吸引着众多的善男信女趋之若鹜。雍正年间增贡、自号"村呆子"的崔宏茂称之为"寺拥层云黑,江流瘴洞阴。""为问神仙事,茫茫岭峤深。"而今山中的几处泉眼里,则扔满了信众与游客投下的硬币,俗话"钱能通神",莫非这就是许愿或祈福的一味药引?

今再登临泉峰,一览众山小,仍可念天地之悠悠,发怀古之幽思。峰顶极目四望,可见东侧与北侧山下土地平旷,屋舍俨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属。阡陌交通,鸡犬相闻。一如清初时石鼓书院山长李继圣在《泉峰夕照》中的写照:"日足森寒收野色,烟峦寅伐敞幽宫。牧童村落晴归晚,牛背横吹一笛风。"而南侧则万山重叠,逶迤起伏。山岚氤氲,乱云飞渡。西侧山下则已是高峡平湖,碧波万顷,沙鸥翔集,浮光跃金,是为洋泉水库(天湖国家湿地)。

就此,宜水已经收敛了山林的野性,浸淫其中的众多山头则成了盘中的青螺。明末清初,一代大儒王夫之曾溯宜水而上,在泉峰西侧的西庄源寓居三年之久,"尝为邑人说春秋","居游多有题咏"。他曾专门写下了诗作《西庄源》:"古树何年种,归禽来一双。茅斋读《易》罢,摇影入闲窗。"

他当年的书斋,会不会正对着泉峰呢?

田 园

过泉峰后,宜水进入胜桥段,是为烟江。烟江两岸皆为田园,绵延无尽、平坦开阔。这一段的田园风情,被同治时邑文学贺嘉龄三首《官陂竹枝词》描绘得颇为唯美:

"尹家桥下水溶溶,尹家桥下树重重。娘子探花何处去,直撑小艇向芙蓉。"

"近水高临得月楼,小姑斜倚玉搔头。凭轩漫把峨眉画,误映惊鱼影半钩。"

"戏斗端阳百草图,家家聚药背葫芦。郎爱泛酒搴蒲叶,妾爱剪茶采夏枯。"

从诗中可见,昔日胜桥烟江之畔的田园与今日并无二致,依然满是荷花与草药,茶叶与夏枯……

沿着河岸奔走、随着丘岗连绵起伏的,是一望无际的油茶林。秋末冬初开花时节,油茶籽亦恰好成熟,花果并存,被农人称之为"抱子怀胎",象征着旺盛的生之力。而采摘油茶籽时,满山的油茶花下人头攒动,蔚为大观!

烟江在这一段的江面已变得开阔,江水也开始变得深邃,这源于友谊电站、南阳电站,官陂堰、石塘堰等水利工程的拦蓄——人们对河流的开发利用已近乎极致,一代代的人们,用智慧和双手悄然改变了大地河流的最初模样。

外婆家也在烟江之畔,那儿厮磨过我的童年少年时光。那个村庄的家家户户均以天井和胡同相连,各家各户都互联互通,即便是下雨天,人们串门走动也能做到雨不湿鞋。各家天井院落关起门来之后,又会各自拥有独立的私密小天地。儿时的我,经常迷失在村子里的天井和弄堂之中,每个院子都大同小异,似乎穿过一个天井又是一个天井,胡同和弄堂形如迷宫……

村庄前有一棵大梨树,梨花开时一树白,梨子熟时一湾香。尽管梨树是外婆的邻居家栽种,但周围的孩童却都能品尝到主人的热情,让人感受和体味着村庄的亲如一家——梨子的滋味,真还外婆家的味道!

当时由友谊水电站送出的不稳定电流导致外婆家忽明忽暗的电灯光仍在记忆中扑闪着,那还是要比自家的煤油灯亮堂了许多,这是我人生中最初见到的现代文明产物,也是烟江赐予两岸人们的现代文明产物!

那个浑然一体的村庄如今已经被村人新建的小别墅和楼房所取代,站在村前的晒谷坪上,远远可望见烟江南来,再折转北去——儿时在河水里畅游的小伙伴们,你们在哪里呀?

耳畔似乎还回响着大伙一起抓获江畔石缝里仅一根鱼骨的"黄丫头"时的欢笑,以及外婆站在屋前"别下河洗澡"的大声呼唤。泪眼里回望外婆家的老房子,却已经怎么也找不到了……

民 居

位于胜桥镇大茅坪村的"崔家老屋民居群",是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清代建筑风格,由清康熙年间传奇风水大师萧洪治(即萧三式)选址而成。

萧三式只是个诸生(秀才的一种),却博学多才,尤其精通《易》理。吴三桂于康熙十七年(公元1678年)在衡州称帝时,曾遣将造访萧三式,遭拒。相反,萧三式却与康熙时的大学士张英、太史程芳朝颇为交好,张与程二人均写有《送别萧三式》的诗作,张在诗中说,"高人隐后寻名岳,游屐闲时返故庐。"程在诗中说,"欲买青山结隐居,人传高士爱蘧庐。"所以,总体上看,萧三式除了是一名风水学大师,更像是一名隐居田园的隐士!

萧三式一手规划的崔家老屋民居群,具有清代建筑砖木结构、青砖、硬山顶、金子屋、木质门框、三进、石制门墩、如意头砖式门罩等显著要素,各家各户的院落宽绰,均只有一个街门出入,有着很强的私密性。各家院落通过游廊、胡同相连,村落整体上又浑然天成。尤其是各家门厅檐下从右向左都依次雕刻着四条木结构的"牛腿",内容分别为太公钓鱼、樵夫砍樵、农夫耕田、书生习文,含蓄地体现了"渔樵耕读"的农耕社会理念。常宁崔氏各村落的共同特征是,他们全都无一例外地坐南朝北——这都源于其作为武将的先祖是洪武年间由北方的河南嵩县征战而来,系源远流长的博陵崔氏后裔,"金瓯覆名,玉树临风"的宗祠对联仍然隐寓着家族的昔日荣耀,北向的朝向是否也寓意着对朝廷的忠贞,以及对故土的怀恋?

而今,这里的古民居群虽然已多有破败,但仍依稀可辨昔日的繁华,村口的三棵古树也依然郁郁葱葱,苏铁、枫香、珊瑚朴,都已有着三百余年树龄,成为古村落的历史见证。村前还曾有崇文塔一座,可惜于民国三十四年(公元1945年)毁于日本侵华的战火,而今只剩下了汉白玉的"崇文塔"牌额供后人凭吊!

因为你,我爱上这个世界

宁朝华

我们总是过分夸大旅行的意义,将诗与远方视为生命当中一个隐秘而深邃的境界,将似是而非的跋涉与抵达看成一种虚浮的幸福。这些年,有过许多次旅行,但我无法否认,大多留下的只是"乘兴而去,扫兴而归"的感慨,即便当时拍下了许多照片发在朋友圈,也不过是为了证明自己"这个地方,我也到过"的经历而已,也许日后还会无数次在他人面前去赞美它,但,那也不过是一些肤浅的情绪罢了。

我也曾登上高耸云天的东方明珠塔,俯瞰过城市中茫茫夜色中灯光汇聚的海洋,金碧辉煌的游轮在黄浦江中穿梭,鳞次栉比的大厦在身旁俯首称臣。那一刻,我有过短暂的震撼与眩晕,用手机抓拍了许多璀璨的画面。可是,最让我印象深刻的,却是熙熙攘攘的人流制造的热浪,各种声音掺杂在一起衍生出来的巨大喧嚣,以及一张张麻木而陌生的脸带给自己的疏离感。说实话,我很不适应,甚至厌恶这样的感觉。

那些照片,在换手机的时候,压根就不想将它们弄出来,就像记忆中无关紧要的或不愿提及的往事一样,就算被时间的大手完全抹掉痕迹,也感觉不出什么遗憾来。

这样的感觉,与我所到过的遥远的古城、传说中的奇山、盛名在外的大湖,没有什么明显的不同。

我们真正地爱上自己到过的地方,一定是因为一些人,以及与他们有关的一些温暖与感动,就像黑塞所说:我们总将献给他人的爱,投诸村庄、山岳、湖泊、山谷、偶遇的孩童、桥上的乞丐、草原上的牛群、鸟儿与蝴蝶……

想起多年前的那个冬天,因为许多事不遂心意,内心充斥着无尽的挫败感。一个素未谋面的笔友向我发出了邀约,趁着寒假,我去了他所在的小城。那是一个距离我八百多公里的县城,苍老而破旧。我到达那里时已是傍晚时分,空阔的街道一片肃杀,凛冽的冷风吹着落叶在地面上,四处奔窜,道旁两排脱光了叶子的梧桐树,无力地摇动着灰白的枝干,落寞而颓废。在见到他之前,我的心几乎凉到了冰点。

年龄相仿的他将我邀到了一个他家楼下的小饭馆,店里炉火正旺,暖意盎然。一见如故的我们就着昏黄的灯光,点了两三个家常菜和一小瓶白酒,就敞开了话题。说天之冷,说来路的艰辛,说心里的不快,说穷途末路的不甘心,也说书中读到的黑暗与光亮。说着,说着,我就感觉自己像是这里的主人,屋里屋外的一切都变得尤为亲切,无声地慰藉着我满怀的悲怆,让我忘记了之前遭遇的所有失意,忽略了小城最初带给我的破落印象。

与他,仅此一面,第二天一大早我就匆匆返回,我们彼此也就成了生命中的一个过客,没有太多可供叙述的细节。但是,时隔十几年,那个被叫做"云浮"的边远小城,依然给了我极其美好的记忆,哪怕不经意间在一页纸上偶遇这个地名,也会如同邂逅了佛前的那一抹拈花微笑,心里陡然而生一种莫名的激动。

这样的经历真是不一而足。上大二的那年暑假,因为家境陷入极度拮据的境地,我不得不在暑假里忙完农活后,跟着几个村子里在外打工的年轻人,去城里的一个工地做小工,干的不过是搅拌沙灰、挑砖上屋的粗活。炎热的天气、枯燥繁重的劳动、尘土飞扬的工棚,让我一次次想要逃离。幸运的是,我遇到了一个让我永远怀念的老人。

他是一名年过古稀的铁路退休工人,住在工地旁边的一栋楼房里。因为儿女远在他乡,鳏居的他常常会在稍显凉爽的傍晚,站在楼下的树荫里,安静而慈祥地看着我干活。后来,我们便有了交谈,有了对彼此更多的了解。再后来,在老人的极力邀请下,我成了他家的常客,甚至免费住到了他的家里面。而且,每次我"回到"那里,老人都会为我准备好西瓜、冰糖水,递到我的手中,微笑着,坐在我的面前,满眼疼爱地看着我吃下去。那一个多月的时间里,我由最初的不可忍耐很快就安然适应了,老人与我如祖孙一样地美好相处,让我的潜意识里完全忽略了境遇中的种种苦涩。离开的那一天,老人倍感不舍,而我,眼泪亦是几番落下。

从此,我再也没有见到过那位慈爱的老人。曾因一次偶然的机缘,重回旧地,却发现已经无法找到老人了,连他住的那一栋楼房和楼下的那棵大树都已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幢几十层高的大厦。眼前的一切翻天覆地,但我想,关于那个老人,关于那个夏日里他对我这个来自异乡的陌生少年的种种关怀,将成为记忆中永不褪色的底片,存留下了我对那个毫无美感的城市角落最美好的印象。

因为一些人,我们爱上一些地方。就如那些坚守和离开故乡的人,虽然各自有不同的理由,但最重要的理由一定与心里惦念的人有关,所爱的人在,或者与之相关的痕迹还在,即便一生固守,也心甘情愿。人不在了,爱消失了,离开便是迟早的事,而且,心也会跟着一起远走,永不回来。

当然,你我的一生中会遇到许多爱与被爱的人,因为他,或她,我们爱上一个地方,就像爱上了整个世界。